**物流运输合同**

甲方(托运方):

地址:

乙方(承运方):

地址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经双方充分协商，特订立本合同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：

第一条 运输服务内容：

甲方将货物委托乙方运输至 （目的地），运输方式为 ，运输工具为 ，运输单证为 。具体要求见下：

1.甲方应将所运输货物的名称、数量、体积、重量等相关信息（以文件的形式）于运输前三日内提供给乙方；

2.甲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信息真实有效；

3.乙方负责包装、仓储、分拣、装卸等相关服务，但包装费用由甲方承担；

4.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，在规定时间内将货物安全、准时、准确送达目的地；

5.乙方负责对货物进行监管，但货物的损耗和灭失风险由甲方承担。

第二条 运输费用及支付方式：

1.甲方应支付乙方运输费用 （大写：人民币 圆整）。

2.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应支付乙方运输费用的 %（即人民币 圆整）。

3.货物安全送达目的地后，甲方应支付乙方运输费用的 %（即人民币 圆整）。

4.乙方在收到甲方支付的所有运输费用后，应向甲方提供正规发票。

第三条 运输期限：

本合同所约定的运输期限为 个工作日（自货物装车之日起算），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节点完成运输任务，若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乙方原因导致运输期限延误，乙方应及时告知甲方并采取相应措施。

第四条 违约责任：

1.若甲方未按照约定时间提供货物信息，导致乙方无法按照约定时间完成运输任务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，赔偿乙方因此产生的损失。

2.若乙方未按照约定时间将货物送达目的地，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

3.若乙方在运输过程中造成货物损坏、灭失，乙方应按照货物价值赔偿甲方损失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4.若因乙方的原因导致货物无法送达目的地，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，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损失。

5.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的各项约定，如有违约行为，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。

第五条 合同解除与终止：

1.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为一年。

2.合同到期后，双方如需继续合作，可另行签订合同。

3.若乙方连续三个月未完成甲方指定的运输任务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并要求乙方退还已支付的运输费用。

第六条 争议解决：

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，如发生争议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第七条 其他：

1.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.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 乙方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